

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“本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（“会议”）通知于2025年8月4日以书面及电邮方式发出，于2025年8月15日在中国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沙面北街45号本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其中，监事简惠东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。监事会主席刘潞女士主持了会议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审议、表决，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本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二、本公司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三、本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年8月15日